

“云党建”让流动党员不再成“孤雁”

马晓冲

流动党员管理,一直是农村基层党建工作的薄弱环节。今年以来,固始县徐集乡花集村党支部根据本村外出党员多的实际,推行“互联网+组织生活”党建新模式,通过互联网规范党内政治生活,加强党员教育管理,收到良好效果。

花集村共有党员62名,常年在外地务工经商的有26名,其中不乏成功人士。为了加强流动党员管理,改进基层党建工作,把广大流动党员时刻集结在党旗下,凝聚成流动的先锋队,今年初,花集村党支部在徐集乡党委支持下,发挥“云

建”便捷灵活、互动性强等优势,把支部建在云端上,通过互联网云直播给外出党员上党课,通报村两委工作,了解流动党员的工作生活情况,打造“流动中的阵地”,确保流动党员流而不失。

花集村党支部充分利用云上“主题党日活动”,组织流动党员通过视频与在家党员一起重温入党誓词、听党课,并向党支部汇报思想、工作情况,对家乡发展提出意见和建议。每月一次的“云党课”让外出党员深深地感到,他们虽然人在外地,但背井不离乡,始终与家乡党组织保持着“零距离”,随时都能受到党性锤炼和思想教育,

增强了他们为家乡建设和发展做贡献的责任感。现在,为家乡提供致富信息、介绍老乡去外地务工经商、关爱慰问村里五保老人等,已经成为那些创业有成外出党员的常为之举。疫情防控关键时期,花集村外出党员姜兆平、姜兆海等人捐款2万多元用于购买口罩、消毒液等物资,受到社会广泛好评。

“目前,我们正结合县委开展的‘五面红旗’创建活动,把花集村党支部的‘云党建’模式在全乡推广,让每一名外出党员都牢记党员本色,无论走到哪里,都要处处发挥模范带头作用。”徐集乡党委副书记鄢奎奇说。

县区
传真



点赞!

这名搀扶者的背影真美



路产人员搀扶老人远离高速公路 曾钦娟 摄

本报讯(曾钦娟)9月5日上午,沪陕高速固始路产大队一中队巡查至K788+500米北时,发现一名手提编织袋沿高速护栏板捡拾垃圾的老人,非常危险很容易发生交通事故,赶紧下车将其行为制止并劝其离开。

经路产人员询问得知,老人是附近村里的贫困户,村子离高速比较近,想捡拾高速路上的瓶子、废纸、塑料等杂物来卖钱补贴家用。路产员将老人带至安全地带,并耐心与老人讲解相关法律法规,以及在高速公路捡拾东西的危险性。经过一番沟通劝导,老人认识到在高速公路捡拾东西的危险,保证不会再来。最后,在路产员的帮助下,老人安全离开高速公路。

下一步,固始大队将加大巡查力度,同时也提醒沿线村民:高速公路车速很快,行人禁止上高速,要严格遵守高速公路交通法规;驾驶员和搭乘人员在高速公路出行时,切勿在高速公路上乱扔垃圾。

倡导文明餐饮

浉河区游河乡积极开展“厉行节约、反对浪费”活动

本报讯(张文霞)为遏制“舌尖上的浪费”,进一步弘扬艰苦奋斗、勤俭节约的优良作风,近日,浉河区游河乡积极开展“厉行节约、反对浪费”活动。

开展活动进机关。该乡把“反浪费”当成一项政治任务,要求全乡干部对当前浪费现象有清醒的认识,坚决做抵制浪费行为的宣传者和践行者。严格执行公务接待制度,工作餐实行报伙点餐制,加大浪费行为整治力度,推进建设节约型机关。

开展活动进学校。要求辖区内中小学校以“厉行节约、反对浪费”为主题,通过主题班会、画手抄报、黑板报、观看教育片等多种形式进行宣传教育,引导学生从日常生活做起,养成勤俭节约的生活习惯。倡导通过“小手拉大手”,带动家人加入“厉行节约、反对浪费”的行动中。

开展活动进餐饮店。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为契机,发动乡村干部、志愿者、党员等力量,分区划片到各个餐饮店进行宣传,并在店内张贴宣传画报,引导经营者、消费者树立节约光荣、浪费可耻的思想观念,努力使“厉行节约、反对浪费”在全社会蔚然成风。



近年来,息县加快红色文化建设,不仅升级改造刘邓大军渡淮纪念馆,而且规划建设息县红色博物馆,为保护红色文化、传承大别山精神持续发力。图为家长带着孩子参观刘邓大军渡淮纪念馆。

本报记者 李宇 摄

做好学法知法才能更好守法

光山县司法局扎实推进“法律明白人”培育工程

本报讯(李乃栋)近年来,光山县司法局扎实推进“法律明白人”培育工程,进一步提升农村(社区)干部群众的法治素养和乡村治理法治化,为促进法治乡村建设奠定了坚实的基础。

精心组织准备。县司法局召开会议进行了工作部署,印发了《宪法》《民法典》等普法宣传材料。组织司法所工作人员对各村(居)进行摸排,挑选出能够自觉学习《宪法》和法律法规、热心普法公益事业、具有较强的法治理念、能发挥示范带头作用居民为“法律明白人”,并建立每村不少于10人的人才库。

扎实开展培训。通过线上线下集中和分散培训的方式开展培训工作,重点以《宪法》《民法典》等村(居)民法律需求较多的法律法规进行培训学习。担任村法律顾问的律师、法律工作者结合实际,对群众日常生活中常用的法律法规进行了深入浅出的辅导,就土地承包经营权、借款合同、夫妻共同债务、继承、遗嘱效力、饲养动物损害责任等问题对“法律明白人”进行了以案释法、互动交流,还通过法律顾问工作群推送法律常识、以案释法案例,在线解答法律问题,宣传培训效果良好。

切实发挥作用。通过培训,

有效地提高了法律明白人的法律素质和依法解决矛盾纠纷的能力,为更好地开展“民主法治示范村(社区)”创建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奠定了坚实的基础。全体“法律明白人”切实发挥在政策法规宣传、引导法律服务、化解矛盾纠纷、参与社会治理中的“领头雁”作用,引导村民逐步形成“办事依法、遇事找法,解决问题用法,化解矛盾靠法”的良好习惯,有效地把一般性民间纠纷解决在村(社区),把重大疑难纠纷化解在基层,维护了农村(社区)和谐稳定,促进了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持续提升。